

胡村乡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、总体情况

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胡村乡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关于做好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相关文件要求，现将我乡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汇报如下：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我乡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按照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职能站所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，由各站所主要负责人具体负责，1名专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形成了从上到下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，确保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正常进行。

2. 健全规章制度。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和特点，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建立健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不断更新完善《胡村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》，提出了信息公开目标要求，明确了岗位职责，规范了公开流程，保障了应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，有效提高了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

3. 依法依规公开，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及时、主动公开，保证公正、高效、便民，并及时发布依申请公开信息目录。同时，拓展政务公开渠道，设立政务公开宣传栏，向广大群众公开政策法规、办事程序、法律依据以及投诉电话等事项；设立为民服务中心和群众意见箱，收集群众意见建议，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。

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6	1.98	

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	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		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	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

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, 胡村乡信息公开工作得到有效落实, 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, 主要表现在: 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理清, 信息公开考核监督需要进一步加强; 工作人员力量相对不足, 信息公开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; 信息公开的时效还有待提高、政策解读和宣传还有待深化等。

2021年, 胡村乡将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和目标, 进一步加强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: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, 完善工作机制。及时调整胡村乡政务公开领导小组, 充分发挥领导小组的作用, 强化平台管理, 优化工作流程, 严格落实责任。二是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监督考核机制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, 督促有关科室及时公开工作信息, 及时对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文件进行解读, 按时提出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意见, 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三是加强信息公开专业队伍建设, 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学习, 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思想认识, 增强专业能力和专业水平, 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完成。四是拓展政务公开渠道, 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, 丰富政府信息服务渠道, 扩大公开范围。

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胡村乡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